

# 关于做好 2025 年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工作的通知

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推进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进一步加强新时代研究生指导教师队伍建设和我校学位授权点学科建设，全面提高研究生教育质量，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及《上海海洋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和聘任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现就我校 2025 年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遴选原则

依据导师管理评聘结合原则，坚持严格标准、程序公开、按需遴选、保证质量。注重遴选学术水平高、发展潜力大的青年教师担任导师。不断优化导师队伍的年龄结构、专业结构及类型结构等，提高导师队伍整体质量。

为促进校外兼职导师队伍高质量发展，本次联培单位人员可申报兼职硕导。由联培单位向学校推荐。学校综合考虑，设置硕导申报名额（联培单位核减导师名额等量返还）。学院综合联培单位办学条件、人才培养成效、与校院合作等情况，结合学科（学位点）发展，在名额范围内进行审核。

## 二、申报学位点范围

### 1. 博士学位点（详见附件 1）

一级学科学位点：水产、海洋科学、食品科学与工程、生物学。

### 2. 硕士学位点（详见附件 2）

(1) 一级学科学位点：水产、食品科学与工程、海洋科学、生物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环境科学与工程、农林经济管理、生态学、软件工程、应用经济学、外国语言文学、法学、船舶与海洋工程、马克思主义理论。

(2) 二级学科学位点：制冷及低温工程。

### 3. 专业学位硕士学位点（详见附件 3）

专业学位点：电子信息、机械、能源动力、生物与医药、农业、公共管理、翻译、资源与环境、国际商务、社会工作。

### 三、申报条件

申请人在本通知第二条 申报学位点范围内择一申报，不得重复申报。申报条件参见《办法》。

另外，校内人员满足以下条件者可参加本次申报：

1. 为配合落实国家公费留学生相关项目，本次遴选特设置面向留学生培养的博士生导师资格遴选（三大主干学科优先）。申报要求为具有博士学位、任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者，满足《办法》第十条第 2-5 项条件，且具有海外留学经历，英语水平较高，可独立指导来华留学生。

2. 为优化硕士生指导教师队伍年龄结构，提高硕士生指导教师队伍整体质量，本次遴选中，任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者：

(1) 具有硕士或博士学位，如满足《办法》第十一条第 2-3 项条件，正主持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经费充足（理工农科 20 万及以上，人文社科 5 万及以上），且近三年在本专业领域内获得不少于 3 项高水平科研成果（包括论文、专著、发明专利或省部级以上科研奖项等，成果认定参照科技处相关文件），可申报学术型硕士生导师；

(2) 工作 5 年以上，有推广成果实践经验，如满足《办法》第十一条第 6 项条件，正主持专业相关科研项目、经费充足（理工农科 20 万及以上，人文社科 5 万及以上），且近三年在本专业领域内获得不少于 3 项相关科研成果（包括论文、专著、发明专利或省部级以上科研奖项等，成果认定参照科技处相关文件），可申报专业型硕士生导师。

### 四、遴选程序

1. 申请者向所在学院或联合培养单位提出申请，填写《上海海洋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资格评定申请表》，并提供相应的科研和教学成果证明材料。

2. 联合培养单位初审，申报材料汇总提交研究生院，同时提交单位核减导师名单。研究生院将材料按学位点汇总、设置额度，移送相关学院。

3. 学院审核，提交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议、投票表决，对通过的申请者，签署意见后报送研究生院。

4. 研究生院复核、汇总申请人材料。对于申报博导资格人员，研究生院组织开展同行专家评议，并视情开展会议答辩评议。

5. 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硕导、博导资格人员名单。

6. 公示、发文。研究生院行文公布获得研究生导师资格的人员名单。

## 五、工作安排

时间	事项	申请、审核材料	备注要求
2月28日之前	校内申请人提交申请至学院； 校外申请人提交申请至联培单位。	1. 《申请表》纸质版及 word 电子版； 2. 证明材料扫描电子版，包括但不限于学历学位证明、发表论文、成果奖项等。	1. 发表论文的证明材料包括文章目录页、首页及摘要（SCI、EI 等论文需提交检索证明）； 2. 证明材料需和《申请表》内容互相印证。
3月7日之前	联培单位审核材料，汇总提交研究生院。 同时提交核减导师名单。	1. 《申请表》纸质版及 word 电子版； 2. 证明材料扫描电子版；	1. 《申请表》（纸质版）相关审核栏目由学院（单位）签字、盖章； 2. 《遴选信息汇总表》（纸质版）由分委员会签字、盖章。
3月28日之前	研究生院按学位点汇总联培导师申请材料、设置额度，移送相关学院。	3. 《遴选信息汇总表》纸质版及电子版； 4. 联培单位核减导师名单电子版。	
4月18日之前	学院审核； 分委员会审核。		
4月25日之前	研究生院学位办复审。		
待定	申请博导：校外同行专家评议；会议答辩评议；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审定；公示、发文。 申请硕导：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审定；公示、发文。		

## 六、材料提交方式和要求

### 1. 校内申请人提交至学院，校外申请人提交至联培单位

(1) 《申请表》：纸质版一式两份；word 电子版，校内人员以“申请表-博导/硕导-学院-申请人”命名，校外人员以“申请表-硕导-单位名称-学院-申请人”命名。

(2) 证明材料：所有证明材料扫描成一个 PDF 文件，校内人员以“证明材料-博导/硕导-学院-申请人”命名；校外人员以“证明材料-硕导-单位名称-学院-申请人”命名。

**备注：申请人申报学位点和学院严格按照附件 1、2、3 填写，材料信息错误不予受理。**

## 2. 联培单位审核，汇总提交至研究生院

(1) 《申请表》：纸质版（签字、盖章）一式一份；word 电子版打包压缩，压缩包以“**申请表-单位名称**”命名。

(2) 证明材料：PDF 电子版打包压缩，压缩包以“**证明材料-单位名称**”命名。

(3) 《遴选信息汇总表》：excel 电子版，以“**汇总表-单位名称**”命名（表内申报人员进行优先顺序排列，未排序不予受理。排序不区分学位点）。

(4) 联培单位核减导师名单：excel 电子版，以“**核减导师名单-单位名称**”命名（字段：单位名称、导师姓名、核减原因）。

(5) 研究生院联系方式：黄婷，18221586836，[thuanguang@shou.edu.cn](mailto:thuanguang@shou.edu.cn)。材料报送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沪城环路 999 号上海海洋大学行政楼 207 室。

**备注：联培单位需且仅需提交 4 项材料：“申请表-单位名称”压缩包、“证明材料-单位名称”压缩包、“汇总表-单位名称” excel 表格、“核减导师名单-单位名称” excel 表格。**

## 3. 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通过，提交研究生院

(1) 《申请表》（仅提交校内人员）：纸质版（签字、盖章）一式一份；word 电子版打包压缩，压缩包以“**申请表-学院**”命名。

(2) 证明材料（仅提交校内人员）：PDF 电子版打包压缩，压缩包以“**证明材料-学院**”命名。

(3) 《遴选信息汇总表》（含校内、校外人员）：纸质版（签字、盖章）一式一份；excel 电子版以“**汇总表-学院**”命名。（表内申报人员按校内、联培分别进行优先顺序排列，申报留学生博导单独排序，未排序不予受理。排序不区分学位点。）

(4) 研究生院联系方式：朱琴，陈丽娟，021-61900056，[q-zhu@shou.edu.cn](mailto:q-zhu@shou.edu.cn)，[lj-chen@shou.edu.cn](mailto:lj-chen@shou.edu.cn)。材料报送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沪城环路 999 号上海海洋大学行政楼 331 室。

上海海洋大学研究生院

二〇二五年二月

**附件 1 博士学位点代码、名称及归属学院**

学院	一级学科学位点 代码及名称	二级学科学位点 代码及名称
水产与生命学院	0710 生物学	/
	0908 水产	090801 水产养殖
海洋生物资源与管理学院	0707 海洋科学	/
	0908 水产	090802 捕捞学
		090803 渔业资源
海洋科学与生态环境学院	0707 海洋科学	/
食品学院	0832 食品科学与工程	/
经济管理学院	0908 水产	0908Z1 渔业经济与管理
		0908Z2 渔业环境保护与治理
工程学院	0707 海洋科学	/
信息学院	0707 海洋科学	/

附件 2 硕士学位点代码、名称及归属学院

学院	一级学科学位点 代码及名称	二级学科学位点 代码及名称
水产与生命学院	0710 生物学	/
	0908 水产	090801 水产养殖
海洋生物资源与管理学院	0301 法学	
	0707 海洋科学	/
	0908 水产	090802 捕捞学
090803 渔业资源		
海洋科学与生态环境学院	0707 海洋科学	/
	0713 生态学	/
	0830 环境科学与工程	/
食品学院	0710 生物学	/
	/	080705 制冷及低温工程
	0832 食品科学与工程	/
经济管理学院	0202 应用经济学	020202 区域经济学
		020204 金融学
		020205 产业经济学
		020206 国际贸易学
	0908 水产	0908Z1 渔业经济与管理
		0908Z2 渔业环境保护与治理
1203 农林经济管理	/	
工程学院	0824 船舶与海洋工程	/
信息学院	081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
	0835 软件工程	/
外国语学院	0502 外国语言文学	/
马克思主义学院	0305 马克思主义理论	/

### 附件3 专业学位硕士学位点代码、名称及归属学院

学院	专业学位类别 代码及名称	专业学位领域 代码及名称
水产与生命学院	0951 农业	095134 渔业发展
海洋生物资源与环境学院	0352 社会工作	/
	0951 农业	095134 渔业发展
海洋科学与生态环境学院	0857 资源与环境	/
食品学院	0858 能源动力	/
	0860 生物与医药	/
	0951 农业	095135 食品加工与安全
经济管理学院	0254 国际商务	/
	0951 农业	095137 农业管理
	1252 公共管理	/
工程学院	0854 电子信息	/
	0855 机械	/
信息学院	0854 电子信息	085404 计算机技术
		085410 人工智能
外国语学院	0551 翻译	/